

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11月9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会议由董事长金碧华先生召集主持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董事会审议和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环保芳烃油产品升级及轻烃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延伸产业链，提高产品附加值，公司拟投资建设环保芳烃油产品升级及轻烃综合利用项目，规划总投资额4.83亿元，项目建成后将形成8万吨/年高端轻质白油产品、10万吨/年食品级/化妆品级白油、12,000标立方/小时轻烃综合利用的生产能力。为办理后续项目备案、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手续工作，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办理该项目有关手续事宜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环保芳烃油产品升级及轻烃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公告》（2020-034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 14:30 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9 日